

# 玉山县志

政治 编 统 战 侨 务 卷

(征求意见稿)

主 编：汪 凤 刚

本卷执笔：吴 舒 源 甫 河

玉山县志编纂委员会

一九八二年

中国人民在长期的革命和建设进程中，结成了最广泛的革命爱国统一战线。

这条革命爱国统一战线，是由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有各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人民团体、少数民族人士和各界爱国人士参加；由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拥护社会主义和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组成；包括台湾同胞、港澳同胞和海外侨胞在内。

统一战线是现代中国人民取得民主革命胜利的“法宝”。在新的历史时期里，它仍然是中国人民团结战斗、建设祖国和统一祖国的重要“法宝”。

## 第一章 政治协商会议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是中国人民革命爱国统一战线的组织。

玉山县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委员会于一九五九年十二月成立。委员 47 名，其中常务委员 17 名。中共玉山县委书记尉德山兼任主席，副主席有梁广荣、杨德基、俞谦、俞凌云四人。第二届委员会于一九六五年十二月改选成立。委员 51 名，其中常务委员 19 名。主席尉德山，副主席有韩锡山、黄家贵、杨德基、俞谦、俞凌云五人。“文革”期间，县政协陷于瘫痪。一九八〇年四月二十三日起恢复活动。七月十三日召开第三届委员会。委员 63 名，其中常务委员 19 名。丁廷栋任主席，副主席设五人，先选黄家贵、孙明山、梁广荣三人。后增选张凤亭、稽康年二人。

县政协成立后，中共玉山县委依据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的任务，

按照与民主党派“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在政协的历届（次）会议中，坚持贯彻民主协商的政治路线。凡是经济、政治、文化教育、卫生、市镇建设和群众生活等方面有关国计民生的大事，都经由县政协委员民主协商。县政协在工作中广开言路，广开才路，使全体委员能与全县人民同心同德，群策群力，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

县政协会议，一般都在县人民代表大会前一天召开。县政协委员列席县人大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历年来，县人民政府和县政协主要人选等重要议题，都在县政协会上讨论和民主协商。县人民政协对实施宪法，执行法令，贯彻各项政策方面，起监督作用。调动了各方面人士发扬社会主义民主，促进团结，实现四化，多作贡献的积极性。在县人民政治生活和四化建设中，产生了重要的影响。

## 第二章 统战工作

玉山县的统战工作，在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以前，由县人民政府秘书室兼办；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中共玉山县委员会设立统战部后，由该部主办。

### 第一节 组织学习

解放初期，中共玉山县委和县人民政府多次输送党外中上层人士和民族工商业代表人物到省、地社会主义学院、省工商联政治学习班和县政治学校参加脱产或不脱产的政治思想学习。一九五八年整风反右运动结束后，县委统战部组织民主人士学习毛泽东《论十

大关系》和《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学习中贯彻中国共产党同民主党派“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和统一战线的各项政策。对工商联委员和其他工商界代表人物，采取以政治思想为统帅、实践和劳动为基础、工作岗位或企业为基地的学习形式。用这种办法，帮助他们到实践中去继续进行思想改造，增强他们走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心和决心。还组织中上层党外人士瞻仰井冈山、葛源等革命圣地，深入工厂、农村、学校和旅游胜地参观学习，籍以开拓眼界，交流社会主义、爱国主义教育的感受，提高爱祖国、爱社会主义、拥护中国共产党的热忱。

## 第二节 选贤任能

中共玉山县委和县人民政府在县政协、县工商联成立的前后，都曾根据当时的方针政策，通过调查研究，对本县知识分子、民族资产阶级分子和其他有一定德才的人士妥善安排工作，给予一定的政治待遇，做到选贤任能。

民国时期的县商会会长蔡日鉴，在县城解放时，出面担任城镇维持会会长，帮办过军需。县人民政府便安排他等各县工商联，随后又推举为第一届工商联主任。另一商界代表俞谦被任为副主任和以后两届主任。协商推选著名西医俞凌云为省人民代表和县政协一至二届副主席。安排著名中医叶佐臣先任三湖卫生所所长，后任中医院院长。安排杨德基任玉山中学校长，一九五六年发展为中共党员。一九六〇年提升人民医院外科医生郭恺英为人民医院副院长。一九七九年提升县第一中学教导主任吕吟才为副校长。一九八〇年

提拔俞禄松（台胞）为县兽医站站长，县政协委员。选举南山公社社员（台胞）杨荣灿为县人大代表。一九五〇年由马来西亚回国的侨民李冠东，经县安排在磷肥厂作技术工作，一九八〇年授予助理工程师职称。

在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国家对私营工商业的从业人员，全部进行了安排。如县城镇夏布业在公私合营时已经失去劳动能力的从业人员和业主私人所雇的女工，也都采取“包下来”的办法，安排工作或照顾生活。公私合营企业工作人员的职务，原则上照旧不动，只调整个别必须调整的。私方原负责人，按照各人的才能安排为经理或副经理。一时未宣布经理的，原企业工作也仍由私方人员负责。

### 第三节 落实政策

在建国初期的政治学习和思想改造中，对统战对象，一般实行不抓辫子、不扣帽子、不打棍子的“三不”原则和自己提问题、自己分析问题、自己解决问题的“三自”方针，采用“开神仙会”的和风细雨方式。对工商联人士，贯彻定息不变（拿不拿听其自便）、高薪不变、学衔不变、适当政治安排不变、改造政策不变的“五不变”政策。

在拨乱反正的历史新时期，中国共产党和政府又把“文革”期间被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歪曲的各项方针政策端正过来。在一九七八年至一九八〇年里，县委在纠正冤、假、错案工作中，同时落实了党对民主党派成员、知识分子、爱国人士、起义投诚人员、原工商界人士和“右派”分子政策；补发了县民族工商业者一百八十